

证券代码：835368

证券简称：连城数控

公告编号：2024-002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签署项目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根据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整体战略发展规划，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连科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科半导体”）拟与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人民政府签署《锡山区工业项目投资协议书》，计划投资不超过人民币 10.50 亿元在无锡市投资建设半导体大硅片长晶和加工设备、碳化硅长晶和加工设备的研发和生产制造基地，即“第三代半导体设备研发制造项目”（具体以项目备案的投资金额、项目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本项目”）。公司指定连科半导体作为本项目的投资主体，具体实施与本项目后续投资相关事宜，本项目实际投资金额、开展进度将根据项目实际投入情况确定。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规定，本项目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4年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第三代半导体项目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项目的实施，尚需政府有关主管部门立项核准及报备、环评审批、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手续，如遇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程序条件发生变化等情形，本项目实施可能存在变更、延期、中止或终止的风险。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对象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人民政府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

2.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连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泾虹路15号

注册地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泾虹路15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23年6月28日

法定代表人：沈安

实际控制人：李春安、钟宝申

主营业务：半导体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注册资本：100,000,000.00 元

实缴资本：100,000,000.00 元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 100%股权的全资子公司

财务状况：

连科半导体设立时间未满一年，公司为持有其 100%股权的控股股东。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如下：

单位：元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772,022,483.57	3,186,026,892.95	3,772,247,956.42	452,259,001.86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政府

住所：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1、项目名称：第三代半导体设备研发制造项目

2、项目计划投资额：不超过人民币 10.50 亿元

3、项目建设内容：规划建设半导体大硅片长晶和加工设备、碳化硅长晶和加工设备的研发和生产制造基地

4、项目建设地点：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

5、项目建设周期：项目规划用地 100 亩，分两期实施，每期 50 亩

以上项目建设内容最终以后续项目备案信息、项目实际投资为准。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说明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及公司指定本项目投资主体的自有/自筹资金。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下属全资子公司连科半导体计划与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人民政府签署《锡山区工业项目投资协议书》，无锡市锡山区人民政府作为见证方。公司指定连科半导体作为投资主体，具体实施“第三代半导体设备研发制造项目”，计划投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50 亿元，项目实施地点为无锡。本项目主要投资建设半导体大硅片长晶和加工设备、碳化硅长晶和加工设备的研发和生产制造基地，规划项目用地 100 亩，分两期建设。无锡市锡山区锡北镇人民政府协助完成本项目所需用地、规划许可等相关审批手续，提供必要的周边基础设施配套条件及奖励补贴等支持。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项目投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及盈利能力。

（二）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项目投资是公司结合长远发展战略作出的审慎决策，投资风险相对可控，但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外部受政策变化、市场行情、宏观经济等因素影响，内部受经营效果、管理方法等因素影响，仍存在一定风险，公司将加强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措施，确保本次项目投资的安全和效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

本次项目投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业

布局，扩大公司生产能力，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本次投资项目为公司中长期发展规划项目，短期内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不利影响。从长期来看，预期本次项目投资将有利于公司战略落地实施，对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二）拟签署的《锡山区工业项目投资协议书》。

大连连城数控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月10日